

# 中共焦作市委组织部 组织志

(1925-2001)



中共焦作市委组织部政研科

二〇〇一年十二月

# 中共焦作市委组织部 组织志

上 篇

(1925—1986)

中共焦作市委组织部政研科

团结 求实 创新

公正 廉洁 高效

——中共焦作市委组织部部风

# 中共焦作市委组织部 《组织志》编纂领导小组

顾 问：杨树平（中共焦作市委副书记）

组 长：王太峰（中共焦作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成 员：屈志祥（中共焦作市委组织部副部长）

郭维杰（中共焦作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市老干部局局长）

杨思勇（中共焦作市委组织部副部长）

常正军（中共焦作市委组织部副部级组织员）

王宏伟（中共焦作市委知工办主任）

主 编：郭维杰

副主编：张少波（中共焦作市委组织部政策研究科科长）

编 辑：查仕成 郜世忠 王艳军

## 序

《中共焦作市委组织部组织志》填补了中共焦作市委组织部工作没有系统记载的空白，是中共焦作市委组织部工作历史上的一件值得庆贺的大事。

《组织志》在编纂过程，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实事求是的原则，力求真实，全面、系统地反映焦作地区党组织的建立、发展、壮大的历史，干部队伍管理的范围、任用干部的原则、干部培训、青年干部的培养、选拔后备干部的方法、专业技术拔尖人才的选拔和干部人事制度的改革以及组工信息、重大课题的调研等翔实内容，是一部较完整的组织工作资料。

《组织志》的编辑出版，是全市各级组织部门自身建设的需要，对进一步加强党组织建设、干部队伍建设、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

促进社会进步和经济发展，都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愿各级组织部门，以史为鉴，做好组织工作，为党在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服务！

中共焦作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2001年12月

# 中共焦作市委组织部《组织志》

## 目 录

### 上 篇

|                  |      |
|------------------|------|
| 概况-----          | (1)  |
| 第一章 党组织建设-----   | (13) |
| 第一节 基层组织机构-----  | (13) |
| 第二节 党员发展-----    | (16) |
| 第二章 干部队伍建设-----  | (23) |
| 第一节 干部管理权限-----  | (23) |
| 第二节 干部培养教育-----  | (33) |
| 第三节 干部考察、提拔----- | (38) |
| 第四节 干部审查-----    | (41) |
| 第五节 老二部工作-----   | (44) |
| 第三章 人物-----      | (48) |

### 下 篇

|                |      |
|----------------|------|
| 概述-----        | (57) |
| 第一章 党组织建设----- | (62) |

---

|      |                 |       |
|------|-----------------|-------|
| 第一节  | 基层党组织建设-----    | (62)  |
| 第二节  | 党员的发展与管理-----   | (74)  |
| 第三节  | 党员教育-----       | (77)  |
| 第二章  | 干部队伍建设-----     | (90)  |
| 第一节  | 干部管理权限-----     | (90)  |
| 第二节  | 县(市)区干部管理-----  | (98)  |
| 第三节  | 市直干部管理-----     | (105) |
| 第四节  | 企事业干部管理-----    | (114) |
| 第五节  | 中青年干部选拔、培养----- | (126) |
| 第六节  | 干部教育培训-----     | (133) |
| 第七节  | 知识分子工作-----     | (142) |
| 第八节  | 干部监督-----       | (156) |
| 第九节  | 干部调配-----       | (164) |
| 第十节  | 干部人事制度改革-----   | (166) |
| 第十一节 | 老干部工作-----      | (172) |
| 第三章  | 组工信息、信访-----    | (188) |
| 第一节  | 组工宣传与信息-----    | (188) |
| 第二节  | 组织信访-----       | (196) |
| 第四章  | 人物-----         | (209) |
| 第一节  | 人物简介-----       | (209) |
| 第二节  | 人物简表-----       | (222) |
|      | 组织工作大事记-----    | (241) |

## 概 况

焦作市是河南省建党较早的地区之一。

1925年7月下旬，中共焦作支部干事会成立，隶属中共北方区委，罗思危任书记，刘昌炎、王则鸣、杨天然任委员，党员8人；8月初，冯金堂、崔长永、关永福、林壮志、李鸣秋等一批工人积极分子入团，10月转为中共党员，10月中旬，中共焦作支部干事会改为中共焦作地方执行委员会（简称焦作地委），隶属中共豫陕区委。

1926年11月，在王褚、士林、定和、恩村、龙卧等建立活动地点，发展党员，建立党小组。

1927年春，中共武陟省立第二商校支部、中共武陟成兴纱厂支部，中共修武县耿作村支部相继成立，隶属中共焦作地委；7月15日，汪精卫在武汉发动七一五反革命政变，国共分裂，中共焦作地委停止活动。8月，中共焦作工作委员会成立，工委发动32个村农民进行大规模抗捐斗争。12月，中共河南省委决定成立中共焦作市委，隶属中共河南省委。

1928年1月，中共焦作市委组织党团员，突袭国民党焦作警察局；2月，中共河南省委遭破坏，中共焦作

市委停止活动，焦作党员也转入地下秘密斗争；8月，重建中共焦作市委；10月，中共焦作市委再遭破坏，党组织停止活动。

1929年2月，中共河南省委重建中共焦作市委，派张逸光任市委书记；4月，中共河南省委遭破坏，取消省委，由中共中央派巡视员直接领导河南各地工作，中共焦作市委也被取消；7月，中共焦作特别支部成立，原中共河南省委常委冯金堂任书记，辖焦作镇、中原公司两个支部。

1930年1月，中共中央决定恢复中共河南省委，4月，中共焦作特别支部撤销，建立中共焦作中心县委，李新民任书记，冯金堂任委员，辖修武、博爱、武陟等地党组织；11月，郭凤锵任书记，辖焦作街、鹿村、定和、寺后等4个党支部。

1932年4月11日，中共河南省委决定：将“济源、温县、武陟、焦作划为一游击区”，决定组建中共焦作中心县委，辖修武、博爱、武陟、温县、孟县、济源、沁阳、获嘉等县党组织；12月，国民党反动派白色恐怖笼罩焦作地区，焦作地区党组织同上级失去联系。

1933年5月，组建中共焦作临时中心县委；8月，正式成立中共焦作中心县委，辖焦作、济源、沁阳、

武陟等地党组织，隶属中共河南省工委，夏，国民党左派人士韩秩吾出任焦作扶轮小学校长，聘任李秉才等共产党员到校任教，建立中共扶轮小学支部，开展革命活动。

1934年1月，武陟县沁河以北地区成立中共沁（河）北区委，隶属中共焦作中心县委，4月，重新组建中共焦作中心县委，李跃先任书记，辖焦作、武陟等地党组织，同时成立中共焦作区委，张方来任书记；9月，中共河南省委及各地党组织遭严重破坏，中共焦作中心县委、焦作区委停止活动，而共产党员则深入农村发动群众开展护秋保粮斗争，组织大、中、小学生深入煤矿、道清铁路沿线，发动工人，农民开展抗日救亡运动。

1937年7月，中共河南工委书记刘子久到焦作，指示共产党员、中福公司机电股主任程明升恢复党的组织，开展统战工作，发动群众开展抗日救亡运动；9月上旬，中共河南省委成立，中旬，省委派张萃中到焦作组建中共豫北工委，辖新乡、辉县、获嘉、博爱、修武、武陟、沁阳、济源等县党组织；10月，中共中央北方局派朱瑞在焦作成立中共晋冀鲁豫工作委员会，对外称“第十八集团军驻国民党第一战区司令长官部联络处训练部”，辖豫北等4个特委，12月，中共

豫北特委委员程明升在焦作煤矿电厂发展一批党员并成立煤矿电厂党支部。

1938年2月19日，日军占领焦作，3月，成立修武县抗日民主政府，共产党员程明升被选为县长，开展抗日救亡运动，同月，中共焦作地方工委改为中共修武中心县委，程明升任书记；10月，中共太行特委在修武成立修（武）博（爱）武（陟）中心县委，设道清路南工委，中心县委辖道清路南、武陟县党组织；12月，中心县委决定党的活动由半公开转入地下斗争。

1939年1月，中心县委成立中共博爱县工委，辖水运、柏山、黄塘3个区分委，2月，在修武、获嘉边界万箱铺成立中共万箱铺村小组，10月中心县委以博爱柏山党员骨干为基础，重新成立抗日武装——修博武县大队，开展敌后游击战争。

1940年3月中旬，国民党在焦作等地疯狂推行反共政策，大肆捕杀共产党员，党组织遭严重破坏，被迫转入地下活动；4月上旬，中共晋豫区委撤销中共修博武中心县委，改建为中共晋豫区第二地委（又称修武地委），二地委成立中共修（武）博（爱）工委；12月，根据中共中央关于“精干隐蔽、长期埋伏、积蓄力量，以待时机”的方针，焦作党组织转入地下，停

止公开活动，党员利用隐蔽的合法职业掩护，坚持秘密斗争。

1941年5月，中共晋豫区委第二地委撤销中共道清路南工委和修博工委，以北张弓，殂进一线为界，以西成立中共修（武）博（爱）矿区工委，以东成立中共修武工委。

1942年2月，共产党员武尚勋利用亲戚关系到伪军李瑞章部开展策反工作，先后在伪军中发展党员多人。

1943年10月，中共中央决定，中共晋冀豫区委改为中共太行区委，太行区委成立第八地委，辖沁博、晋东、陵川、陵高、修武等县委。1944年7月，中共太行区委第八地委成立中共道清路南工委，辖修武、武陟、温县等地党组织。

1945年1月，中共太行区委城工部在博爱县北业村成立中共焦作市城市工作委员会，领导开展城市工作，组织工人保卫矿厂，保护机器设备，防止日伪破坏，开展地下斗争；2月至9月，中共修（修武）陟（武陟）县委，温县县委，博爱县委，孟县县委，沁阳县委等县委相继成立。9月8日，太行军区第八军分区部队收复焦作，9月10日，中共焦作市委成立，孙宝书任书记，隶属第八地委，11月25日，中共太行区第

八地委改建成立中共太行区第四地委。

1946年10月12日，国民党军队占领焦作，太行区第四专区及焦作市党政军机关撤离焦作，转移至北部山区，10月15日，中共焦作市委成立战地指挥部，统一领导工人纠察队、武工队、区干队等地方武装开展游击战争。

1948年3月，中共太行区第四地委撤销中共焦作市委，成立中共焦作县委，10月23日，焦作第二次解放，10月26日，中共太行区第四地委迁入焦作，据中共太行区第四地委10月统计，焦作县设党支部10个，党员总数为82名。

1949年5月，中共焦作县委改为中共焦作市委，8月20日，中共平原省委成立，9月5日，中共焦作县委改为中共焦作矿区工作委员会，中共焦作矿区工委设研究室（1953年11月改为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

1950年，中共焦作矿区工委重点在工人，手工业者、店员及城镇贫民中发展党员，党员总数为822名。干部培养采取“带徒弟”的形式，同时注意培养妇女干部和少数民族干部，提拔干部14人，其中县级2人，区级9人。

1951年，中共焦作矿区工委辖党委1个，党支部41

个，党员总数为737名。1953年开始开展选拔后备干部工作。

1955年7月1日，中共焦作矿区工委和中共焦作煤矿委员会合并为中共焦作矿区委员会（简称矿委），矿委成立后，两委仍然保留，年底，矿委辖党委1个，党总支2个，党支部97个，党员总数为4465名。

1956年1月13日，中共河南省委决定，撤销中共焦作矿区工委和中共焦作煤矿委员会，重新成立中共焦作矿区委员会，下设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等14个部室；8月25日，中共河南省委批准成立中共焦作市委员会，辖中共焦作区委、李封区委和马村区委，全年发展党员1391名，其中知识分子408名，占发展党员总数的29.3%。共设党委6个，党总支18个，党支部161个，党员总数为7520名。

1958年1月，撤销中共焦作区委、李村区委和马村区委，成立中共焦作市市区（城区）区委和郊区区委，8月撤销两个区委，成立中共解放区委、中站区委、马村区委。全年发展党员2117名，设党委32个，党总支39个，党支部413个，党员总数为12724名。

1966年6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各种群众组织成立，揪斗各级领导干部，冲击党政机关，致使党组织停止活动。

1967年9月，焦作市革命委员会筹备小组成立，设办事组，审批组，接待组。1968年1月11日，焦作市革命委员会成立，下设办事组，组监组，宣传组和生产指挥部，5月改设办事组，政治部，抓革命促生产指挥部。10月，近千名市直机关党政干部集中到党校举办毛泽东思想学习班“改造思想”；11月，焦作矿务局，王封矿，耐火材料一厂等5个单位开始整党建党试点工作。1969年8月，实行精兵简政，原办事组，政治部，生产指挥部改为办事组、政工组、生产指挥部、原市直机关1549人精减为195人（含勤杂人员37人），精减率为87.4%。

1970年1月29日，中共焦作市革委核心小组成立。1971年4月16日，举办首期批陈（伯达）整风学习班，共举办三期，2589名党员干部参加了学习。

1972年1月，中共焦作市第四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了中共焦作市委，之后，市直各单位党的组织陆续恢复。全市设党委43个，党总支38个，党支部799个，党员总数为16381名。

1973年1月4日，中共焦作市委召开批林整风会议，同时进行“平（反）、补（台）、纳（新）、提（干）”工作，至1974年4月，共突击纳新党员300余人，突击提干1300余人，致使少数坏人和一批有严重

派性的人进入党的组织和各级领导班子。10月后，恢复了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等部室。

1974年1月，开展“批林批孔”运动，一些人借此批干部、批群众，全市戴高帽游街和被点名批判的各级领导干部达500多人。1975年12月中旬，开展“反击左倾翻案风”运动，持续数月的整顿工作中断。全市设党委50个，党总支42个，党支部1097个，党员总数为21226名。

1976年10月6日，粉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四人帮”反革命集团，“文化大革命”结束；12月10日，开展声势浩大的揭批“四人帮”群众运动。全市设党委57个，党总支41个，党支部1150个，党员总数为21972名。

1978年6月21日，中共焦作市委召开“一批双打”（批判“四人帮”帮派体系及其反革命罪行，打击现行反革命分子和打砸抢首恶分子，打击贪污盗窃和投机倒把分子）会议，开展“一批双打”运动，11月，开展右派分子摘帽工作，12月，开展冤、假、错案平反工作。

1979年1月，中共焦作市委先后开展对地主、富农分子摘帽工作，对“文化大革命”中突击发展的党员，按《党章》进行全面审查处理，承认党籍474名，